## 至惠商联 入驻协议

甲方: 浙江至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	乙方:
地址: 诸暨市艮塔西路 148 号	地址:
代表人:姚伟永	代表人:

双方认同"分享型经济、消费者联盟、社群类电商"的优势,吸粉引流,增加业务,跨界收益,合作共赢。双方经友好协商,就乙方入驻甲方"至惠商联"事宜,协议如下:

- 一、乙方入驻甲方"至惠商联"的项目分类为: \_\_\_\_\_\_\_
- 二、乙方给予甲方"至惠商联"会员的价格,不高于美团等同类型服务平台的价格;此外,乙方给予甲方"至惠商联"会员的让利优惠比例,为消费者实际支付金额的\_\_\_%。
  - 三、乙方同意给予甲方"至惠商联"会员的让利优惠部分分配比例为:
  - 1、提留微信、支付宝的费用;
- 2、剩余部分的 50%作为"至惠商联"通用消费券,赠送给消费者,在"至 惠商城"购物或者"至惠商联"联盟商家消费时,抵作同等金额的人民币使用;
- 3、另剩余部分 50%,则 10%作为乙方可获得的"消费推广人"跨界收益,7%作为商家服务人费用,6.5%作为各类优秀奖励费用;13.5%作为甲方省、地、县、乡镇街道四级代理费用;13%作为甲方平台运行、税收、其他费用。

四、甲方授予乙方统一规范的"至惠商联联盟商家"牌匾,悬挂于店内显眼处,并提供"乙方专属"至惠商联"收银二维码",放置于乙方收银处。乙方上传到"至惠商联"所需的图文资料由乙方提供和上传。

五、不是"至惠商联"的消费者在乙方消费时,通过扫"乙方专属'至惠商联'推广二维码",成为"至惠商联"会员(乙方享有该会员在全国各地"至惠商联联盟商家"消费的相应跨界收益),消费者将应付款项付入"至惠商联"账户,根据"协议约定比例","至惠商联"即时将相应款项支付到乙方账户,并将相关款项转化为购物券以后汇入该消费者"至惠商联"账户,并支付给分销、代理、微信、支付宝费用等。

六、跨界收益:上述通过扫"乙方专属'至惠商联'推广二维码"的会员消

费者,今后在全国各地"至惠商联联盟商家"消费时(包括至惠云商网上商城), 乙方等推广人均享有按照约定比例的甲方相应规定的跨界收益。

七、一次性入驻费用标准:

商家规模 面积m²	元 和 m²	一次性入驻费		备注
	标准价	优惠价		
小型	300 m²以内	980	680	
中型	300~3000 m²	2980	1980	目前按优惠价执行
大型	3000 m²以上	3980	2980	

## 八、违约责任:

- 1、已经是"至惠商联"的会员在该商家消费时,乙方不得拒绝或者提价、增加该会员消费负担,若甲方悉知乙方拒绝或者消费者投诉属实,甲方将处罚或下架乙方的入驻项目;
- 2、若乙方有违反《电子商务法》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行为的,承担相应的 法律责任。
- 3、入驻企业不得跳单并遵守至惠商联《商家管理规则》,否则甲方有权取 消乙方获得甲方相关奖励的资格,并根据情节处罚或下架乙方的入驻项目。

力、顾客所需的发票,由乙方全额开具。

十、本协议有效期一年,若到期前一个月双方无异议,本协议自动续期一年。若需变更,双方另行协商。

十一、本协议一式两份,双方各执一份;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: (代表人签字 盖章) 乙方: (代表人签字 盖章)

附件: 乙方营业执照等法定有效证件 乙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

签约日期 201 年 月 日